

#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2023 年度,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》等规定,勤勉尽责,认真履职。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陈勇先生、独立董事俞婷婷女士和董事傅昌宝先生组成,由会计专业人士陈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#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1 日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因此,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,对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,将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毛新华先生更换为傅昌宝先生,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### 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审议事项
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	2023 年 4 月 6 日	1. 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; 2. 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; 3. 《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; 4. 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; 5. 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; 6. 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; 7. 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	2023 年 4 月 25 日	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	2023 年 8 月 24 日	1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; 2. 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	2023年10 月30日	1. 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# 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#### 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行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，对审计计划、审计费用和审计发现的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与确认。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严格遵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的规定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其工作成果客观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。

#### （二）公司内部审计工作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督促公司审计部认真执行审计计划，及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，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，有效的防范了经营风险。

#### （三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我们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，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等情形。

2024年度，我们仍将继续发挥委员会的专业职能，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，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财务报告。

委员：陈勇、俞婷婷、傅昌宝、毛新华（离任）

2024年03月28日